**【尋找熱血入校教學律師！！】**

1. **目的**
2. 從零開始了解、推廣法治教育，熟悉宣導校園人權法治教育之概念。
3. 傳遞民主法治的重要精神，培育下一代講理及建立批判性思考。
4. 接受培訓後，媒合進入國小校園晨光時間推廣法治教育之志工講師。
5. **辦理單位**

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 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 主辦

1. **辦理方式**
2. 時間：**113年10月26日（六）09:30-17:00。**
3. 對象：台南律師公會會員優先登記；跨區執業律師及其他律師公會會員列暫列後補序位。
4. 人數：30人，額滿將提前結束報名。
5. 地點：**台南律師公會會館（台南市安平區永華十一街49巷8-1號）**
6. 講師：

* 黃啟倫律師(智惟法律事務所律師、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執行委員）
* 陳端峰老師（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常務委員、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執行委員）
* 李惠芬老師（社團法人中華國際人權促進會執行長、台北市人權輔導團榮譽團員、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常務委員、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執行委員）
* 許光承律師（律生活法律事務所台南所主持律師）

1. 報名時間：**即日起至113年10月11日（五）止**，額滿將提前結束報名。
2. 報名方式：請向台南律師公會報名。
3. 其他：如遇特殊事由（如：天災），將取消辦理本次研習活動，並以報名資料通訊方式通知參加者取消。本會有本次研習之內容修改權。
4. 聯絡人：

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 (06)298-7373 黃小姐

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 (02)2521-4258#23 江小姐

1. 詳細課程時間表，請見下一頁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時數** | **內容** | **講師** | |
| 09:10-09:30 | 報到 | | | |
| 09:30-09:35 | 5分鐘 | 致詞 | 台南律師公會代表 | |
| 09:35-10:35 | 1小時 | 《民主基礎系列叢書》  教材特色說明 | 黃啟倫律師 | |
| 10:35-10:50 | 休息時間 | | | |
| 10:50-11:50 | 1小時 | 責任  概念說明及運用 | | 陳端峰老師 |
| 11:50-13:00 | 休息時間 | | | |
| 13:00-14:00 | 1小時 | 責任  概念說明及運用 | 陳端峰老師 | |
| 14:00-14:10 | 休息時間 | | | |
| 14:10-15:00 | 50分鐘 | 責任概念說明及運用  （含複習與討論） | 陳端峰老師 | |
| 15:00-15:10 | 休息時間 | | | |
| 15:10-16:10 | 1小時 | 教學策略與方法  （含課程提問） | 李惠芬老師 | |
| 16:10-16:20 | 休息時間 | | | |
| 16:20-17:00 | 40分鐘 | 入校律師經驗分享 | 許光承律師 | |
| 17:00 | 大合照 | | | |

1. **研習規劃**
2. **預期效益**
3. 介紹法治教育的教學方法與資源，分享備課經驗及教學心得：
4. 鼓勵以經驗式、互動式的學習，使校園法治教育向下扎根，養成思辨問題、表達、討論、形成共識、做出決定的能力。
5. 推廣核心價值的教育，強調法治觀念的以及獨立思考判斷能力的培養，而非僅法條教育、守法教育。
6. 瞭解應注意及應強調之校園人權法治及輔導管教的觀念，及其如何運用轉化於教學活動內容。
7. 培養律師對於法治教育宣講之能力，未來面對各類演講邀請、入班教學更有信心。
8. 前進教育現場第一線，促進律師對教育現場之認識與連結，傳達正確的法律價值觀、推動法治教育。
9. 與台南市各國小學校合作，增進律師熱心公益之意願與提昇相關形象。
10. **其他**
11. 研習時數認證：請於報到時簽到、課程結束後簽退，以便認定有參與完整課程。如未簽到或簽退，視為未參與完整課程，不核發時數。本次課程暫定將核發台南律師公會進修時6小時。
12. 報名後，如不克出席，敬請提前於**活動前一週**告知主辦單位。
13. 特殊條件：如欲入班擔任晨光講師，**必須參與本次研習**方可分配場次。如未完成本次研習者，恕不協助媒合相關場次。